

证券代码：836777

证券简称：龙之泉

主办券商：广发证券

成都龙之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（一）会议召开情况

- 会议召开时间：2025 年 4 月 23 日
- 会议召开地点：三楼一会议室
- 会议召开方式：现场会议
- 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：2025 年 4 月 17 日以书面方式发出
- 会议主持人：钟家祥先生
- 会议列席人员：高管、监事
-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：

本次会议的召集、召开、议案审议程序符合《公司法》、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

（二）会议出席情况

会议应出席董事 7 人，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 7 人。

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2024 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》

1.议案内容：

根据《公司法》、《公司章程》及有关法律、法规的规定，由总经理代表管理

层就 2024 年度公司经营情况及 2025 年工作计划向公司董事会汇报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7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不适用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二）审议通过《2024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（草案）》

1.议案内容：

公司董事会 2024 年度认真履行《公司法》及《公司章程》赋予的职权，严格执行股东大会会议决议，有效发挥董事会作用，保证了公司各项工作的顺利推进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7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不适用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三）审议通过《2024 年度报告及其摘要》

1.议案内容：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4 月 24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披露的《2024 年年度报告》及《2024 年年度报告摘要》（公告编号：2025-010、2025-011）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7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不适用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四）审议通过《2024 年财务决算报告（草案）》

1.议案内容：

根据法律、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，将公司 2024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情况予以汇报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7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不适用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五）审议通过《2025 年财务预算报告（草案）》

1.议案内容：

在总结 2024 年度实际经营情况和规划未来发展目标的基础上，管理层编制了《2025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》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7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不适用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六）审议通过《2024 年利润分配方案（预案）》

1.议案内容：

公司 2024 年审计工作已经完成，根据审计报告并结合公司实际情况，2024 年度不进行利润分配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7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不适用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七）审议通过《关于聘任董事会秘书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因公司治理需要，公司董事会拟聘请王振领先生担任公司董事会秘书，任期至第四届董事会届满。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5年4月24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披露的《高级管理人员任命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5-014）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7票；反对0票；弃权0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不适用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八）审议通过《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公司拟聘请中兴财光华会计师事务所(特殊普通合伙)为公司2025年年度审计机构，并授权公司经营管理层结合市场价格及公司情况合理确定审计费用。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5年4月24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披露的《续聘2025年度会计师事务所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5-013）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7票；反对0票；弃权0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不适用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九）审议通过《关于预计2025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5年4月24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披露的《关于预计2025年日常性关联交易的公

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5-012）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7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不适用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十）审议通过《关于提议召开 2024 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提议公司于 2025 年 5 月 15 日召开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，审议相关议案。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4 月 24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披露的《关于召开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通知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5-016）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7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不适用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三、备查文件目录

成都龙之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

成都龙之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5 年 4 月 24 日